

证券代码：871633 证券简称：华电光大 主办券商：国泰君安

## 北京华电光大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0 年 4 月 16 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4.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5.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贾文涛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北京华电光大环境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及《北京华电光大环境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

####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5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101,556,000 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56%。

(三)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席或列席股东大会情况

1.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出席 5 人；
2.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出席 1 人，监事潘昕、秦亚英因疫情原因缺席；
3. 公司董事会秘书出席会议；  
总经理和其他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

##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关于拟修订公司〈北京华电光大环境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发布的《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为了进一步提升公司治理水平，现对《公司章程》所规定的所涉及的所有条款进行修订。

具体修订内容详见 2020 年 4 月 1 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32）。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01,556,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56%；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 **(二) 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相关制度》议案**

### **1. 议案内容：**

为提高公司治理水平，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制定新的各项制度：《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会议事规则》、《重大投资决策管理办法》、《对外担保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办法》和《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经股东大会审议后启用，同时原各项制度废止。

具体修订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公告编号：2020-033）；《董事会会议事规则》（公告编号：2020-034）；《重大投资决策管理办法》（公告编号：2020-035）；《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20-036）；《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20-037）；《关联交易管理办法》（公告编号：2020-038）；《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公告编号：2020-039）。

###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01,556,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56%；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 **(三) 审议通过《关于制定公司相关制度》议案**

### **1. 议案内容：**

为提高公司治理水平，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制定新的各项制度：《防范大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制度》、《利润分配管理制度》和《承诺管理制度》，经股东大会审议后启用。

具体修订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防范大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制度》（公告编号：2020-040）；《利润分配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20-041）；《承诺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20-042）。

##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01,556,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56%；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 **（四）审议通过《关于拟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议案**

#### 1. 议案内容：

为提高公司治理水平，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修订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经股东大会审议后启用，同时原议事规则废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监事会议事规则》（公告编号：2020-044）。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01,556,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56%；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三、备查文件目录

(一)《北京华电光大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北京华电光大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4 月 16 日